

《出没风波里》

田家英夫人董边忆田家英(一)

一个很好记的“双十二”之日——1942年12月12日，在延安的一个普通的窑洞里，入夜，一盆炭火旁围着三个人。炭火上架着个铁锅，正在冒着热气，喷溢着红枣的清香。

滚烫的红枣盛入三只搪瓷杯，三个人喜笑颜开，边吃边聊着，婚礼就这样进行着。

这可以说是世界上最简朴的婚礼：除了新郎、新娘之外，唯一的“来宾”便是证婚人——党支部组织委员彭达章。枣子汤是“婚宴”上唯一的一道“菜”。

新郎、新娘都是中共党员、延安中央政治研究室政治组干部。新娘二十四岁，叫董边；新郎二十岁，叫曾正昌，常用笔名田家英，后来以笔名闻世。他们的结婚手续极其简单。结婚的当天，董边给党支部书记周太和写了个纸条：“我和家英今天结婚，请组织上批准。”周太和看罢，微笑地朝她点点头，就算是表示批准了。

新房还没着落，怎么办？党支

部书记主动让房。周太和原本和党小组长一起住一个窑洞，两人分别搬到别的地方去，腾出那窑洞，成了田家英和董边的“洞”房。田家英和董边把自己的铺盖卷搬过来，那“洞”房的布置就算停当了。

到了傍晚，消息传进同事王惠德的耳朵里。他走进窑洞，见到田家英和董边正在看书，似乎毫无结婚的迹象，将信将疑问道：“听说你们要结婚？”

田家英没吭声。董边答道：“哪有这回事，我们在工作呢！”说罢，照旧看书。王惠德信以为真，走了。待王惠德走远，田家英和董边这才忍不住大笑起来……

这是田家英夫人董边向我讲述的故事。

我去北京采访田家英夫人董边，头一回是在1988年隆冬，我在北京给她家挂电话，不巧，她去南方休养了。

1989年9月我去北京，一打电话，耳机里传出来的正是她的声音：“欢迎你来！”

9月16日下午，我应约去她家。她住在一幢高层公寓里。客厅内一大排玻璃书橱，整整齐齐竖放着一本本书。

已经离休在家的她，患哮喘，但谈锋甚健，一口气谈四个来小时，常常朗朗大笑。

她向我详尽地回忆田家英。那天没有谈完，17日我又去作录音采访，她再度回忆往事……

我在采访董边时，顺口问了一句：“在家里，你喊他‘家英’吗？”

不料，这句话引出她与田家英奇特婚恋的话题。

“不，不，在家里我从来没有喊他家英。只有现在，跟别人谈起他，才说‘家英’、‘家英同志’。”董边说道。

“你在家喊他什么呢？”我追问。

“喊他‘田鸡’！”她答。她哈哈大笑，笑了好久好久，把话题拉向那远逝的岁月。

(下回：十四岁的田家英，已经显露出超人的意志……)



白羊座

●工作：光是自己用功是不行的，懂得把身边的下属和同事合理调动让资源充分利用，才有好的工作效果。
●爱情：和不来电的天蝎也渐渐通电了。



金牛座

●工作：偷工减料的作法会在今天的严格大审查中给你带来无数的麻烦，所以说老老实实做好本职工作反而最省事。
●爱情：很多爱情都要靠作秀的成分来招蜂引蝶。



双子座

●工作：创业的念头开始涌动，只要你的想法确定，选择了并有可行性，家人会给予支持，甚至是物质上的资助。
●爱情：存在较大变数的恋情并不是坏事，塞翁失马焉知非福。



巨蟹座

●工作：容易变动的一天，早晨气氛变得较为沉闷，好在下午又活跃起来。
●爱情：单身的选择机会多，但出现心思摇摆不定的状况。



狮子座

●工作：适宜总结前段时间的得失和经验，清楚之前做法的盲目，对于下一次任务是很好的教训。
●爱情：红色和紫色是提升爱情运势的保护色。



处女座

●工作：沉默未必能让对方明白你的意思，所以直接了当地对同事说明你的用意，以便大家都互相体谅。
●爱情：和恋人之间的相处理性过于感性，除非物质方面给予强大的安全感。



天秤座

●工作：好像失去了免疫力一般，无法抵抗来自外界的情绪侵扰，多和阳光灿烂的同事呆在一起吧。
●爱情：疯狂的恋爱攻势使另一半深受感动。



天蝎座

●工作：坚持自己认为正确的见解对于今天的工作效率格外重要。
●爱情：办公室恋情发生的几率极高。



射手座

●工作：运势低迷，表现懒散以及不够认真的一天，所有事情都在延后，意外情况连连而出，请做好心理准备。
●爱情：有恋人的可能因为对方牢骚太多，不欢而散。



魔羯座

●工作：对于失败的恐惧感较强的一天，失败乃成功之母，所以请不必在意。
●爱情：有恋人的容易爱上陌生人，充当第三者。



水瓶座

●工作：求职者的机会倒是不少，给你出主意的人也多，会有不错的开局，但都因为你的犹豫不决和不自信而告终。
●爱情：心思敏感的你小心掉入神秘女郎的陷阱中。



双鱼座

●工作：好高骛远会让你失去应有的机会，看清楚自己的分量和实力，加倍努力吧。
●爱情：再熟悉的人也会陌生，再好的天气也会有风云。

《幸福旅行箱》

妈妈和哭鼻虫昭广(二)

我清楚地记着，当时我曾想：我有许多妈妈。

不论在谁家都受到了关爱，于是我就把各家的妈妈当成自己的妈妈。

尽管当时年幼无知，但和一家人一起生活，尔后分离，再到别的地方和新的一家人住在一起，一段时间后又换到其他地方，这种生活依然让我感觉到了压力。

我四岁时进了广岛的幼儿园，终于能和亲妈妈生活在一起了。“以后哪儿也不去了”的想法变得异常强烈，我成了一个只要看不到妈妈的身影，就会感到不安并哭泣的“哭鼻虫昭广”。

我当时整日跟在妈妈身后。

妈妈煮饭时，我会赖在狭小的厨房里。妈妈午睡时，我会躺在边上紧挨着她。就连妈妈晾衣服时，我都会专门跑到她旁边玩。

正因为这样，傍晚妈妈去店里工作时就麻烦了。

妈妈知道，只要说去工作，我就会放声大哭，她不得不对我撒

谎：“我去外面买点东西。”

“跟你一起去。”

“我马上就回来。”

“我也想去。”

“不行。真的马上就回来。”

我就这样死死地缠着妈妈，妈妈每天上班都像逃跑一样。

因为天天如此，我渐渐意识到妈妈似乎在骗我，但心中依然有一丝无法舍弃的期待。

妈妈马上就会回来。怎么还没回来！说马上就回来，怎么这么慢！在干什么呀！——我一直、一直盯着屋门等着，直到判定妈妈肯定是去工作了。

“走了！妈妈走了！”我经常这样号啕大哭。

不过，我终究是个孩子，过一会儿哭累了也就睡着了。

但是，如果半夜里突然醒来，发现妈妈还没回来，我又会大哭：“妈妈！妈妈！”

和我一起待在家里的、长我六岁的哥哥也会被我哭醒。尽管束手无措，可哥哥还是竭力试着安慰

我。

但哥哥也只是个上小学的小孩子。如果是姐姐，或许能好一些，哥哥那笨拙的抚慰方式消除不了我当时内心的寂寞。

如果一直哭下去，房东大婶一般就会出现，把我抱在膝盖上哄我：“妈妈马上就回来了，乖乖听话好吗？”

听着大婶温柔的话语，我又会慢慢地进入梦乡。

哥哥当时真不容易，另外，我也给房东添了不少麻烦。

那个时候还算好，因为我除了哭什么本事都没有。后来上了小学，渐渐长了本事，如果半夜想妈妈了，我会从被窝里一骨碌爬起来，走出房间。要去的地方当然是妈妈的小酒馆。

这时，哥哥会象征性地阻止我：“不能去。”

但他清楚这话毫无效力，只好也跟上。

(下回：妈妈从未歇斯底里地对我哥哥大声发火……)

《我是法医》

至毒(六)

读法医病理研究生的那段时间让我回到了久违的学生生活。一个暑假，我去拜访了他的父亲。那个曾经在我眼中金碧辉煌的家现在变得破败不堪，门上贴着一张“借钱给李文军的人后果自负”的字条早已被岁月漂白，在微风中瑟瑟发抖。他的父亲出人意料的苍老。头发早已花白，连背也佝偻了起来：在我的记忆中他可是一名豪情真汉子啊。看到我，他父亲愣了一下，马上把我请进了家门。

这个家真的已经家徒四壁了，墙上依然挂着文军小时候的各种奖状，而当年智力竞赛的那个奖杯，就放在家里最显眼的柜子上。触摸着这些奖状、奖杯，往事一一浮现在我的面前，我的心中如五味杂陈，泪水几乎忍不住夺眶而出。

他的父亲告诉我，文军正在住院。上个礼拜文军因为偷东西被人发现，从三楼跳了下来，摔断了腿。

此刻到了午饭时间，他正准备去送饭。

我无言以对，握了握他父亲的手，硬塞给他二百块钱，飞快地逃离了这个沉重的地方。

文军出院的那天，我鬼使神差又来到了他的家。他的腿上还打着石膏，脸朝墙躺在床上，吸着烟卷。此刻的他已经完全不像一个人：两只眼睛深深地陷了下去，眼圈黑得像用墨汁染过，身上瘦得能数清每一根肋骨，膝关节奇怪地膨大着，成为这个下肢最粗的部分，而大腿，能看到的只是包着一层皮的股骨——甚至可以看到股骨的每一个隆起和凹陷。

突然，他的父亲发现了异常，一把抢过了他的烟卷，扔在地上，狠狠地用脚踩着，喝问他：“这是哪里来的？你从哪里带回来的？”

在我还没来得及做出反应之前，他的父亲抽出了一根皮带，劈头盖脸地向文军身上抽去。皮带抽

在他的脸上、身上，我看不出文军有什么反应，他几乎连眼睛都没有眨一下，我甚至看不到他的皮肤上出现皮下出血的痕迹：我怀疑他身上到底还有多少可以循环的血液。

文军无动于衷，他父亲却下不了手了，喘着粗气，把皮带扔在一边，坐在地上就哭了起来，我从来不知道一个男人还可以哭得那么伤心，那哭声就好像是一道冲破了大堤的洪水，又好像是在森林里找不到出口的野兽。哭着哭着他突然站了起来，抓起那个智力竞赛的奖杯就要往地上摔去。

我一把抢过了奖杯，把他的父亲揽在怀里，任由一个男人的泪水洒在我的肩膀。

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文军活着。不知出于何种原因，我带走了那个奖杯。

(下回：文军一家最后变得家破人亡……)

张志浩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7年1月

一个尽职尽责又满负情感的法医，每天穿行在光明与黑暗，生命与死亡之间，以一个个生动的案例，代替伤者和死者，说出他们来不及说的话。